

## 成量品第二

丁二 明解脫道之成量品

戊一 略釋成為量

己一 釋量

庚一 能相量

辛一 明不欺智為量

壬一 正說

### 量謂無欺智

壬二 斷諍

癸一 斷不遍過

安住能作義

不欺聲亦爾

顯示所欲故

說者能作境

何義覺明顯

於彼聲是量

義性非有因

癸二 斷太寬過

緣於已取故 不許彼世俗

癸二 說智之所為

覺是正量性 所取所捨事 轉趣彼主故 由有境各異

覺證各異故 彼有此有故

壬三 不欺決定

由自證自體 由名言是量 論是遮愚蒙

辛二 顯不知義為量

顯不知義爾 證知自體後 總相識應得 意謂於自相

不知所知故 觀察自相故

庚一 所相量

世尊具是量

己二 說成為之所為

庚一 正說

為遮無生者 論說成為故 待立量應理

庚二 斷諍

辛一 於遮斷諍

壬一 破自然是量

量非有常性	達有事量故	由所知無常	彼不堅性故
有依次生者	常生非理故	不可觀待故	非誰饒益故
無常亦非量			

壬二 破自然之能立

癸一 敘計

住行形差別 及能作義等

癸二 破執

子一 破所立

極成或無喻 復是疑惑性

子二 破能立

丑一 正破

寅一 形義不能為因

隨有無加持

形等如欲成

由彼所比度

彼是正理性

異事所成就

聲同無異故

比度則非理

如灰物比火

非爾則陶師

製作陶瓶等

作泥團形故

蟻垤亦彼作

所立隨行故

果總亦能立

繫屬各異故

說異過果同

寅二 形聲不能為因

種類別所成

由見聲之總

成立非正理

如說語言等

牛故是有角

依他說欲故

諸聲皆非無

有彼故義成

一切成一切

丑二 由此亦遮餘理

以此而觀察

劫毗羅等派

由無常等故

亦說無心等

及剝皮死故 而說具足心

丑三 彼所成義

若事體不成	此理若成就	別不成無害	如聲依虛空
聲雖不成立	事成即成立	如佛對鳩鷄	說身等能立
若彼性誤等	聲雖不錯誤	知能立有過	由事成事故
行故有手故	立有角及象	此聲之所詮	世許非欲說

子三 破自在為一切因

如彼事是因	即何時非因	由何計彼因	而不許非因
由械藥等繫	黑者傷及癒	無繫屬株杙	何不計為因
自性無差別	亦不可能作	常則無遮故	功能亦難知
有何成何性	計餘為彼因	則於一切果	諸因應無窮
能生苗地等	性轉變是因	若彼善修治	見彼差別故

若如根境合 無別是覺因 此如是非爾 彼亦有別故  
諸別別無能 若性無差別 合亦應無能 故成有差別  
故各別無能 合則有功德 是因自在等 則非無別故

辛一 於表斷諍

壬一 諍

量知不現義 無彼能立故 殷重修非有 有作如是說

壬二 答

癸一 尋求遍智之原因

於不知而說 諸恐錯誤者 為修彼說故 尋求具知者

癸二 尋求之理

故應善觀察 辦彼所修智 此能知蟲數 於我無所需

癸三 明遍智

了知取捨性 及其諸方便 許彼為定量 非了知一切

隨能見遠否 要見所欲性 若見遠是量 當來依鷲鳥

戊二 廣釋其能立

己一 順成立量

庚一 因圓滿

辛一 意樂圓滿

壬一 正說

能立由修悲

壬二 釋難

癸一 釋無多生修難

子一 難

覺依於身故 由修無所成

子二 釋

丑一 略標

非爾破依故

最初受生時	呼吸根覺等	非不待自類	唯從於身生
太過故現見	具有結續能	彼為有何事	又由無何事
於後無結續	何處不產生	濕生等眾生	全無彼地等
故一切種性	故根等不待	自類是大種	如一轉變時
皆變無別故	諸根一一損	意覺非有損	此變則現見
彼等亦轉變	故覺住所依	有依於覺性	是諸根之因
故是根從覺	有如彼能引	後亦當如彼	由彼識益故
說意依於身	若無根非覺	彼亦非彼無	如是互為因
故互是有因	從無次等者	非生有次第	非別亦無待
從身次生覺	彼亦顯次第	其前前剎那	是一一剎那
先無者之因	是故一切時	可見其為因	



寅一 破無之能立

卯一 標

後心與餘心 結續有何違 彼羅漢後心 由何許無續  
豈隨此宗派 量不成義耶 若謂離彼因 此中何不說

卯二 釋

辰一 破是增上緣

如彼覺取故 意非從有根 生識能異故 亦非從一切  
無心故非餘 一因故共住 如根如色味 由義門轉變  
常隨彼轉故 由有能饒益 彼因故第七 及說言生故  
有時於心續 亦容能饒益 如瓶等火等 唯爾非必遮

辰二 破是親因緣

巳一 觀身為親因緣之理而破

午一 是親因之違害

未一 觀前後破

申一 出過

於身安住時 心應無遮滅

申二 破救

酉一 破順緣不備救

由彼有乃有	彼自在轉故	彼呼吸非彼	若無勤功力
由何風呼吸	由彼等盛衰	應得為盛衰	彼等過亦同
心因則不同	餘安住能引	亦許是因故	

酉二 破違緣破壞救

若如株杌等	過違身非因	由死過退時	則應能復活
若如火雖滅	薪變不復還	彼亦不退轉	不然有醫故
有令生變化	有不復生者	有可還轉故	如火於薪金
初雖小不退	所作可還者	彼當能復生	如金堅硬性
說非少可醫	能治難得故	或壽已盡故	若僅是病患

則無不可醫 死毒等遮故 彼咬亦可截 由離變壞因  
彼何不復活

申三 明親因相

親因無變異 則諸有因者 不能使變異 如泥無變者  
則瓶等無異 若事無變異 彼事有變異 此彼因非理  
如牛青牛等 心與身亦爾 彼從俱有因 生果則共住  
如火與熔銅

未二 觀同時破

申一 破同時所依之理

有無無依故 非爾有住因 是依此無依 離住無餘故  
是餘即彼因 彼於事何為 應成無所壞 若計由壞因  
彼亦同上過 住因復何為 若謂遇壞因 之間彼使住  
壞是事法性 有此無害故 住因何所為 若謂如水等

所依此亦同 諸事剎那壞 是彼事相續 如是生因故  
是為彼所依 不爾則非理 障礙流失故 是水等所依  
無行者德總 業等何用依

申一 由此亦破餘理

由此於和合 及有和合因 種類等住性 無依故皆遣

申三 結義

若事由餘壞 彼住因何為 彼無餘而壞 諸住因無能  
有依皆具住 有生皆有依 故一切有事 有時應不壞  
若是自壞性 彼餘何能住 若非自壞性 何用餘能住

午二 非親因之能立

未一 正說

身無所增減 由覺用差別 慧等能增減 燈光等諸依

則非有此事 由彼此能勝 非不益於心 有時貪欲等  
以壯等增長 是從苦樂生 彼從調適等 內義近而生  
由此說合等 使退失念等 由內義差別 生覺使變故  
如有續差別 由聞猛虎性 及見流血等 便發昏迷等  
故定由何性 作用隨轉心 彼無則不生 故是依於心

未二 破身心一體

如依止於心 聽聞等諸行 於心時明顯 如是無異故  
身應顯功德

未三 明生死因

由具足我愛 非他有情引 欲得樂捨苦 受生鄙劣處  
於苦顛倒覺 愛縛為生因 若誰無彼因 彼即不復生  
若不見去來 根不明不見 如因目不明 不見輕微煙

雖有身細故 或有無質礙 如水如金汞 不見故非無

巳二 觀身本性而破

午一 觀一身為親因而破

未一 正破

手等搖動時 一切應動故 相違之業用 於一不可故  
餘則應成異 一覆一切覆 或不覆應見 一染變應變  
或不變應知 故一聚非有

未二 斷淨

若多則如前 無別故微故 應不能了知 無差別不成  
有別是根境 故非是微塵 由此亦遣除 謂無能障等  
水銀與金雜 熱石如何見 根等別無能 如何而了知  
由具此過同 若謂金與汞 由具能見者 所依無可見  
由何能了知 味色等具違 若許由假立 是則覺應異

# 如何名長鬘

未三 破依實之餘法

申一 以不可得破

異具彼自體

及諸言說外

具數業等體

於覺無所現

申二 斷淨

酉一 無聲與分別不異轉之過失

聲智是緣於

隨異事而行

分別假立義

喻如功德等

已滅及未生

若許此是假

由何因許彼

彼於一切事

何不許彼因

若謂非皆假

異差別為主

由何若無異

異則應無義

非因有餘義

白等具數等

其聲非異門

若彼亦餘義

德實應無別

雖非有餘義

由遮分為異

如業非實聲

酉二 無不可作第六聲之過失

由諸說事聲	具足彼數等	如異而說者	是簡別餘法
唯欲知彼許	餘皆無所引	有說指之具	如異法而說
雖只說一義	為引一切故	而言指具足	許是說有法
作如是言說	捨色等能別	遮非共果因	而作瓶聲轉
故非言瓶聲	作一所依聲	此是言種類	與言聚差別
彼總作為支	言瓶之色等	顯彼能差別	此於餘應說

午二 觀多身為親因而破

未一 諸支聚為因非理

無餘是因者 離一支亦非

未二 一支為因非理

申一 出過

各是功能性 應頓生眾多

申二 破救



多性相同故	呼吸非能定	一亦應顯多	彼因常住故
若非眾多因	非漸無別故	即於一息頃	亦緣多義故
非由彼決定	若一覺知多	彼即成頓知	無所相違故
漸亦應不知	無有差別故	若計非自類	時息多剎那
是如是心因	無具次第因	彼如何具次	前自類為因
最初應不生	如是因非有	生息異境故	有亦定成多
故覺應頓生	雖多一時者	是一心之因	息動微弱等
缺一應不生	倘隨有是因	識亦應有別	若此從彼異
不異非彼果			

申三 解同

識功能定故	一唯是一因	由貪著餘義	識則無功能
不緣他義故	若謂先從身	頓生起諸覺	後由自類定
其身之功能	何故而遮止		

辰三 斷諍

身滅非依故	心應單獨住	若心續住因	不為彼因轉
而作其支分	即此世五處	是生餘身因	為破彼支事
及因不可得	說非能決定	根等是有餘	前根於自類
現見諸功能	見轉故餘餘	諸生亦成立	若彼從身生
犯如前過失	若從心餘身	亦應從此生	

卯三 結

非由離因故	諸最後心等	皆無相結續	故彼立有餘
-------	-------	-------	-------

癸二 釋修亦無無邊增長難

子一 難

由修雖增勝	如跳與水暖	非能越自性
-------	-------	-------

子二 釋

丑一 喻義不同

若所作復須	觀待勤功力	或所依不堅	殊勝不增長
非如是自性	益彼諸功能	於諸後殊勝	無辦功能故
依非常住故	雖增非性故	若時所修作	不復待勤力
餘力轉增勝	心中悲愍等	修生自然轉	如火等於薪
水銀與金等	故從彼等生	是性生功德	故能使功力
後後轉增勝	是從前同類	種子增長者	悲等諸覺心
修習於何住			

丑一 斷淨

跳則非如是	從跳生於跳	彼因力勤勇	功能決定故
跳是決定性	初跳非如後	彼身違逆故	功漸除違逆
安住自力性	悲從自種生	若自種為因	無逆品損害
心成彼體性	如是前前修	心法悲愍性	及離貪覺等
是餘顯根本	由修彼悲性	如離貪貪厭	

辛二 加行圓滿

壬一 略標

具悲摧苦故

勤修諸方便

方便生彼因

不現彼難說

壬二 廣釋

以教理觀察

由苦性差別

當了別苦因

彼無常等性

如是因安住

不見果遮故

為摧彼因故

當觀彼逆品

了達因性故

亦解彼逆品

由我我所執

有為為行境

貪愛是其因

彼之能害者

見無我相違

眾相多方便

經長時修習

於其德失相

當能極明顯

心亦明顯故

因習氣永斷

能仁為利他

勝出麟喻等

壬三 結義

義故修方便

許彼是大師

成就先起故

說此二為因

庚二 果圓滿

辛一 善逝

壬一 正說

因斷具三德

是為善逝性

非苦所依故

是善見無我

或從彼加行

生及過普起

說為復退轉

斷我見種故

是不退轉性

彼諦異體性

身語心粗重

無煩惱無病

餘說道不明

修故無餘斷

壬一 斷諍

有說語等故

過失非永盡

此遮相猶豫

故是錯亂因

常故無便故

或便無知故

為何遍計說

諸過失無盡

有因故由修

因對治盡故

由了知因性

知彼亦成立

辛一 救護

救護者宣說

親自所見道

無果不妄語

具足悲心故

凡一切所作

為利他行故

以故是定量

己二 逆成立量

庚一 廣說

辛一 果圓滿

壬一 救護

癸一 由說四諦顯為救護

## 復次救護者 宣說四聖諦

癸二 決擇所說四諦

子一 苦諦

丑一 明苦

## 苦流轉諸蘊

丑二 成立彼無始

寅一 出因

## 由修習現見 貪等明顯故

寅二 成立相

卯一 破無因生

非是隨欲性 無因生違故

卯二 破邪因生

辰一 破三病為因

巳一 標

由有錯亂故	非風等之法	若謂性雜故	無過則彼法
餘法何不見	一切貪應同	故非一切法	如色等無過
若非由特殊	諸業增上者	彼諍亦相同	若計貪等是
一切法性者	無能無自性	果由何不同	

巳二 釋

諸患雖有別	而無差別故	不成者非爾	一切變變故
亦非一切生	若因增長時	果不可衰減	猶如煩熱等
貪等之轉變	是從苦樂生	不等分生苦	若不生貪者

當說由何生	從等分增液	從彼生貪者	不等見有貪
餘等分亦非	餘盡滴血亦	一女液無定	於一不猛貪
若色等亦支	非皆不定故	無定應不生	不執德應生
執德亦是支	應一切皆成	執為功德者	因無差別故
若時許有貪	如是非有瞋	二體不同故	不見此決定
若誰說貪等	依賴於同類	習氣差別轉	彼無此過失

辰二 破四大種為因

此破大種性	所依亦破故	白色等非是	依止於地等
依聲亦因義	或與自所依	無別而住故	是依餘非理
若如醉等能	有別非離事	有餘義功能	能壞事應壞
所依若全住	能依應非壞	若相同非爾	了達現相異
大種心異故	乃至身壞時	如色等意體	應同然分別
豈是義增上	若時無待身	有識為餘識	習氣醒覺因



### 故從識生識

丑二 破計有始

寅一 以因破

非識則非識

親因故亦成

若許一切事

具識能故者

草等端百象

先不見言有

除如牛數論

餘有慚誰說

百次分析因

所應見體性

彼性先不見

如何彼當有

寅二 以太過破

卯一 出過

從先無而生

貪等應無定

卯二 破救

辰一 破有貪等之能立

未越大種故

若都具貪等

一切貪應同

若由大種別

諸種無生別

然此別所依

如其彼增減

此從有應無

若貪等雖異 因同體無遮 故非因體同 一切貪應同  
同體生牛識 或此中地等 非有有情等 諸差別次等  
暖次雖有別 非有無暖火 如是此亦爾 非爾以離暖  
餘火已破故 若有餘功德 具差別次第 彼等彼差別  
可斷如白等

辰一 破遍相不定

非定如色等 與種無別故 若彼同日非 貪等應俱故  
遍計為境故 境亦非能定

辰三 結

離同類因故 貪等應無定 或因相近故 諸覺於一切  
一切時應生

丑四 解說諦相

彼暫可得故 無常過依故 因自在故苦 非我非加持

非因非能持 常如何能生 故非從一因 多果異時生  
雖餘因和合 亦不生果故 若比知餘因 諸常非有彼

子一 集諦

丑一 因相

由是暫時性 成苦性有因 無因不待他 應常有或無  
若如棘刺等 銳利等無因 如是皆無因 有作如是說  
若此有彼生 若此變彼變 說此是彼因 此於彼亦有  
觸是色因故 於見是因由

丑二 集相

破常亦非有 從自在等生

丑三 生相

無能故是故 有貪是為因 何故謂諸人 遍執境差別  
得彼意樂作 彼有貪何故 有情於樂苦 欲得捨而轉

許彼等即是 欲愛及壞愛

丑四 緣相

寅一 正說

由著我為因 於非樂樂想 於一切尋求 故愛是有依

離貪不見生 諸論師所說 無身不見貪 從身亦生貪

許彼因故許 是遣除親因 若隨許此理 自害自所計

若生見貪故 謂與生俱起 同類生前成

寅二 斷淨

不知是有因 未說唯說愛 能引相續故 無間故非業

有彼有無故

子三 滅諦

丑一 滅相

彼非堅固性 因有礙等故 轉故無解脫 非許不成故

若未壞我貪 彼當受逼惱 爾時增益苦 不能住自性  
雖無解脫者 勤摧邪增益 離貪安住者 由悲或由業  
引業無遮欲 已越有愛者 非餘所能引 俱有已盡故

丑二 靜相

知苦以無違 前行隨轉者 事法生悲愍 非連繫有情  
彼於無我法 增餘我而貪 由了苦相續 而生起悲愍  
癡是過根本 彼是執有情 無彼則不從 過因而生瞋  
故許悲無過 非無有解脫 由宿行已盡 不續餘生故  
行功能無盡 彼住無過失 由悲下劣故 無大功力住  
若是大悲者 為他而安住 離薩迦耶見 初道應無有  
未斷俱生故 若斷豈有有 若欲得安樂 及欲不受苦  
所有念我覺 俱生有情見 若不見有我 則全非我貪  
若無有我愛 非求樂奔馳

丑三 妙相

生苦因即縛	於常何有彼	不生苦因解	於常何有彼
不可說無常	彼非任何因	於不可說中	縛解皆非有
若自性無壞	智者說彼常	棄此可羞見	當說彼是常

子四 道諦

丑一 說自宗之解脫道

寅一 明達無我慧是解脫道

## 修彼已說道

寅二 斷淨

卯一 斷斷已復退之淨

轉依雖轉依	如道過復起	非爾無能故	識是取境法
如有而取彼	彼所有體性	亦是此能生	是此性從此
由餘緣歧誤	遮止觀待緣	不堅如蛇覺	心自性光明

諸垢是客塵 故先無能者 成性後無能 有能於能生  
損害堅實事 亦不能久住 如濕地上火 無害真實義  
於自性顛倒 盡力不能遮 覺持彼品故

卯二 於證無我慧是我執之對治斷淨

我執一因性 是因果事故 貪瞋雖互異 然非能違害  
慈等愚無違 非極治罰過 眾過彼為本 彼是迦耶見  
見明逆品故 心所所緣故 說邪緣無明 故餘不應理  
相違此當說 空見違彼故 與彼性諸過 相違善成立  
眾生法性故 非盡如色等 非爾不成故 若連對治品  
現見可遮故 已滅諸過失 非如堅還生 彼體使無繫  
如灰不定故

寅三 明我執是二有根本

若彼見有我 當常著於我 由著愛於樂 由愛障眾過

見德而遍愛 我所彼成取 故貪著於我 爾時當流轉  
有我則知他 我他分執瞋 由此等相繫 起一切過失

丑一 破他派之解脫道

寅一 破勝論之解脫道

卯一 出過

我愛則決定 不離我所愛 無過則我愛 離因亦非有

卯二 破救

辰一 修有過非解脫道

若謂貪有過 修此有何益 若謂能斷彼 未破除此境  
非能斷彼貪 斷德失相連 貪及瞋恚等 由不見彼境  
非由外道理 貪非由德貪 是見義功德 其因無所缺  
何能遮其果 見貪有何過 若謂苦所依 雖爾非離貪  
見我所如我 若謂無我所 我非苦因者 彼亦與此同



如是俱無過 故俱非離貪

辰一 修苦非解脫道

巳一 敘計

若如蛇傷肢 修苦而斷者

巳二 破執

午一 破喻

要摧我所覺 捨此非能遮

午二 破義

未一 以有自覺破

由執著根等	為受用所依	自覺何能遮	如何能離貪
於離身髮等	雖起厭離心	於餘生貪著	是眾所現見
彼由和合繫	產生自所覺	繫如前住故	雖見苦不捨
雖無和合等	而有饒益性	生苦故如指	不起自所心

彼非一向苦 多如有毒食 由貪殊勝樂 於相違離貪  
由愛殊勝樂 暫捨少分樂 無思由貪我 隨得食而趣  
如未獲婦女 見於畜行欲 所欲為我者 云何欲彼滅  
領受及名言 德所依息滅 如何是所著 所著性不爾

未一 以有我執破

一切相執我 則堅固我貪 彼即是安住 我所執種位  
雖勤依德轉 障我所離貪 亦障彼過失 若於我離貪  
則無離貪者 如彼亦許我 修苦則無義

未二 以餘理破

雖修彼等苦 僅識為苦性 彼先已現見 雖爾無離貪  
若由見彼過 剎那遮彼心 然彼非離貪 如欲於餘婦  
有取捨差別 從一所生貪 隨彼生起時 即一切貪種

未四 以我無過破

無過有境貪	能成亦無過	眾生亦唯爾	今於何離貪
於彼彼有過	彼於我亦同	彼過不離貪	更於何離貪

辰三 執功德非繫縛

由見德起著	見過失則滅	如是根非爾	愚等亦見故
具過亦有故	雖具足功德	於他則無故	及於過去等
我所亦無故	是故我所覺	因非由見德	故見非功德
亦非能斷彼	又增不實德	由貪亦見彼	成彼因無害
如何能害彼			

寅二 破數論之解脫道

卯一 破了知各異即得解脫

上求利他故	有生滅覺故	此眾生了知	我異於根等
故非見一貪	其貪著我者	是於緣內支	本性而貪著

卯二 破唯厭離便能解脫

辰一 正破

若由現在苦 厭離是瞋彼 非離貪爾時 有貪求餘故  
瞋苦為因故 彼唯爾時住 彼滅則自己 仍依於自性

辰二 指示離貪

取捨俱斷故 於刀割香塗 觀一切平等 說名為離貪

辰三 釋違教難

經說修苦者 意依於行苦 我彼從緣生 是無我見依  
空見得解脫 餘修即為此 故說無常苦 由苦故無我

卯三 明彼等是生死

非離貪有愛 依止諸發趣 非解脫惑業 彼名生死者  
不許我所性 則無彼受者 造作受用相 彼我亦應無

卯四 教令斷除薩迦耶見

故欲解脫者 當根除無始 同類因種生 諸薩迦耶見

寅二 破自在派之解脫道

卯一 破能立

教說如是事 諸未見因者 說教能解脫 不能使歡喜  
咒種等儀軌 非使人不生 塗油火燒等 我亦應解脫  
先重後輕故 非能消滅罪 使此重性無 無體罪非重

卯二 說違害

辰一 灌頂不能害二有因

邪智及彼生 愛思增上力 生趣下賤處 故斷彼不趣  
唯從彼生故 即彼等能生 彼思即業故 能生因無失

辰二 破救

趣與達所依 彼從不見生 不見滅無趣 故是行非思  
隨有無轉故 能生作根者 見覺有功能 非是由餘力

彼等既有彼 云何而不趣

辰三 斷淨

若彼等無能	灌頂等無間	彼等由思力	取轉與散亂
及滅皆應無	若謂於彼時	無覺故不生	諸垢覺相續
彼等能若無	活亦應無能	對治與自品	增則滅增故
罪流有自種	灌頂不能遮	常無觀待故	次第生相違
作不作同性	造作成相違	因果亦應一	彼等若異彼
作受者失壞	功能亦能成	他憶受等過	都無所妨難
全無念者故	是從受生念		

卯三 明解脫道

於四諦增益	堅樂我我所	此等十六相	非真而愛著
於彼相違義	真性相了達	善修之正見	能破愛隨行

寅四 破尼犍子派之解脫道

卯一 破由有業身故流轉

業身雖安住 三因缺一故 其生則非有 如無種無芽

卯二 破能斷業身之對治

非斷業及身 無能對治故 無能故有愛 仍能生起故  
為盡二雖勤 盡業勞無義

卯三 破由斷果故業永盡

見種種果故 比知業功能 有多種差異 故一苦惱事  
不能使都盡 有行使彼生 果報有減少 非一切異類  
所應受果報 若由苦行力 使功能合盡 為染分能斷  
應無染遍斷 若苦行異染 或即是煩惱 彼即業果故  
則此不能使 功能合雜等

卯四 以自許相違破

摧欲生過故 能滅諸過者 能害彼生業 已作如何失  
非從業起過 有患乃能作 已遮則不作 若無邪分別  
樂亦不起貪

壬一 善逝

由救成證知 真固無餘別 善逝證義故 較外道有學  
無學增上故

辛二 因圓滿

壬一 加行圓滿

為利他勤修 智加行大師

壬二 意樂圓滿

由彼須悲心 義成為利他 不捨所作故

庚一 結義

由悲故善說 由智而諦說 說彼並能立 成就其加行  
故是定量性



戊三 釋以量稱讚之所為

彼事讚大師	為即由彼教	成立為定量	不遮比量故
說凡生性者	皆是壞滅法	見由多種相	顯此加行故
無不生相因	是比量所依	明所立遍因	亦顯了說彼